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9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概述

1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目的

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，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，公司拟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2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金额

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3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种类

为控制风险，以上额度内的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不得用于证券投资，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。

4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期限

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5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

公司拟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。

二、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

1、投资风险

(1) 尽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(2)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(3)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。

2、针对投资风险，拟采取以下措施：

(1)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。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(2) 公司内审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。

(3) 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(4) 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管理，建立健全会计账目，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。

(5)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，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，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。

(6)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：投资业务的审批、资金入账及划出、买卖（申购、赎回）岗位分离。

(7)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损益情况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购买仅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，能够充分控制风险，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的意见

1、独立董事的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购买仅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，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。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2、监事会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,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五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 37,7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24 日